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E/1996/L.11
1 April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6年组织会议续会

1996年5月2日和3日

议程项目8

选举、提名和任命

选举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11名成员秘书长的说明

1. 大会1993年12月20日第48/162号决议决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理事会应改为执行局,并决定执行局应有36名成员,按公平地域代表性和其他有关因素遴选,以确保最有效、最广泛地参与。

2. 1996年理事会组织会议续会要从联合国会员国或各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中选出11名执行局成员,自1997年1月1日起,任期三年,以填补因下列成员于1996年12月31日任满而产生的空缺:孟加拉国、比利时、丹麦、日本、摩洛哥、巴基斯坦、秘鲁、波兰、葡萄牙、塞拉利昂、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3. 这11名成员将按以下方式选出:

- (a) 非洲国家两名成员;
- (b) 亚洲国家两名成员;
- (c) 东欧国家一名成员;
-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两名成员;
- (e) 西欧和其他国家四名成员。

4. 执行局目前的成员名单列于下面。

附件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36名成员,任期三年)

1996年成员名单

非洲国家八席

布隆迪(1997)、埃塞俄比亚(1997)、冈比亚(1997)、马达加斯加(1998)、摩洛哥* (1996)、塞拉利昂* (1996)、扎伊尔(1997)、赞比亚(1997)

亚洲国家七席

孟加拉国* (1996)、中国(1997)、印度(1998)、印度尼西亚(1997)、马来西亚(1998)、巴基斯坦* (1996)、菲律宾(1997)

东欧国家四席

波兰* (1996)、罗马尼亚(1998)、斯洛伐克(1997)、乌克兰(199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五席

阿根廷(1998)、伯利兹(1998)、古巴(1997)、秘鲁* (1996)、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996)

西欧和其他国家十二席

比利时* (1996)、加拿大(1998)、丹麦* (1996)、芬兰(1997)、德国(1997)、日本* (1996)、荷兰(1998)、葡萄牙* (1996)、西班牙(1997)、瑞典(1997)、瑞士(1998)、美利坚合众国(1998)

* 即将卸任成员。
